

上海市青浦区人民政府文件

青府发〔2022〕13号

上海市青浦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 《长三角数字干线发展规划纲要》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委、办、局，各区属公司，各有关单位：

现将《长三角数字干线发展规划纲要》印发给你们，请按照执行。

上海市青浦区人民政府

2022年2月21日

长三角数字干线发展规划纲要

长三角数字干线是指发端于上海市青浦区，以数字经济为本源，依托 G50 主干廊道，与沿线城市构建形成紧密合作的创新链和产业链，共同推进生活数字化、治理数字化，协同打造一流新型基础设施的数字创新发展带。为积极稳妥推进长三角数字干线建设，编制本规划纲要，规划期为 2022 年至 2027 年。

一、重大意义

（一）数字中国建设的生动实践

党的十九大报告提出建设数字中国。习近平总书记高度重视数字中国建设，强调“加快数字中国建设，就是要适应我国发展新的历史方位，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以信息化培育新动能，用新动能推动新发展，以新发展创造新辉煌”。2021 年，中共中央政治局就推动我国数字经济健康发展进行集体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就发展数字经济发表了重要讲话。推进长三角数字干线建设，是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落实国务院《“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加快建设数字中国的生动实践。

（二）数字长三角建设的具体实践

《长江三角洲区域一体化发展规划纲要》明确提出：要协同建设新一代信息基础设施，共同推动重点领域智慧应用，合力建设长三角工业互联网，共同打造数字长三角。在此基础上，上海提出推动城市数字化转型，江苏提出建设数字经济强省，浙江提

出推进数字化改革，安徽提出建设数字江淮。推进长三角数字干线建设，是合力打造数字基础设施共建共享、数字产业联动互补、数字服务方便快捷、数字智治高效协同的样板示范，加快建设数字长三角的具体实践。

(三) 多重战略落地的集成实践

当前，长三角三省一市面临着众多的战略机遇。特别是对于地处长三角地理中心的上海青浦而言，要通过推进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和虹桥国际开放枢纽建设，进一步打开对内开放的扇面；通过举办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进一步打开对外开放的扇面；通过推进新城建设“5F”数字之城，进一步打开面向未来的扇面。推进长三角数字干线建设，是“种数字化的种子、结高质量的果子”，加快推进多重重大战略落实落细的集成实践。

二、基本内涵

(一) 长三角代表能级和使命

从能级看，长三角数字干线立足长三角、面向全国、放眼全球，打造与长三角世界级城市群相匹配的功能；从使命看，长三角数字干线是建设数字长三角的样板示范，通过共创共建共享，探索推进长三角一体化发展的新路径。

(二) 数字代表方向和内容

从方向看，长三角数字干线注重激发数字经济的高创新性、强渗透性、广覆盖性，进而引领长三角的数字化发展方向；从内容看，长三角数字干线包括经济数字化、生活数字化、治理数字

化等各个方面，以及数据作为关键要素参与经济社会运行的内容。

(三) 干线代表载体和空间

从载体看，长三角数字干线是长三角网络体系中的骨干线路，能够快速高效地数字化链接长三角、长江经济带、全国乃至“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从空间看，长三角数字干线以一体化示范区为核心，沿信息基础设施有机扩散，形成数字创新发展的多层次空间。

三、蓝图愿景

(一) 打造经济数字化的“引力场”

发挥数字干线示范引领、辐射带动作用，树立全球视野，对标国际先进，有效汇聚全球创新要素资源，不断扩大干线辐射影响范围。探索围绕“元宇宙”应用新技术、培育新产业、发展新业态、创设新模式，推进数字技术在一二三产业中实现深度融合应用。协同推动龙头企业、中小企业、产业链“智改数转”，培育一批生态主导型产业链“链主”企业，夯实工业互联网平台、工业软件、智能硬件和装备、网络设施及安全等基础支撑，突破一批“卡脖子”和前沿核心技术，推出一批世界一流的首创技术、首发产品、首试场景，着力推动数字经济存量增效、增量创新、流量赋能、质量引领，打造万亿级新兴数字产业集群，形成推动长三角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辐射引擎。

(二) 打造生活数字化的“全息场”

积极探索“未来生活”的区域标杆实践，共同打造一批数字城市、数字古镇、数字乡村，建设一批数字园区、数字工厂、数字车间，改造一批数字学校、数字医院、数字场馆，推出一批数字楼宇、数字商圈、数字供应链，以“数字维度”引领“生活之变”。通过数字生活空间的全方位感知、全时空体验、全领域赋能，突破数字生活的区域地理边界、虚实空间边界，形成“跨界融合、无处不在、精准响应、优质普惠”的数字生活新图景，让人民生活更有品质、更为便捷、更加幸福。

（三）打造治理数字化的“网络场”

依托“泛在赋能、智能协同、开放共享”的区域数字治理底座，在“一网通办”“一网统管”的数据资源服务平台基础之上，建成一批示范引领性强的数据原生基础设施，推动数据资源应用更广泛，数据资源开发利用水平全国领先。建设跨区域的数字化治理体系，打造科学化、精细化、智能化、协同化的区域“数治共治”新范式，推动态势全面感知、趋势智能预判、资源统筹调度、行动人机协同，提高现代化治理效能，成为数字治理中国方案服务高地。

（四）打造生态数字化的“试验场”

坚持数字转型与绿色转型融合共生，立足“蓝绿生态”基底，探索推动数字赋能生态环境、绿色赋能数字发展。以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为引领，以世界著名湖区建设为抓手，坚定不移走生态优先、绿色低碳的高质量发展道路，加快探索形成节约资

源和保护环境的产业结构、生产方式、生活方式、空间格局，率先探索实现碳排放的数字检测和数据积累，助力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率先打造美丽中国和数字中国的现实样板。

四、基本原则

(一) 坚持推进数字生态与自然生态深度融合

充分依托核心区域以及 G50 主干廊道的生态资源禀赋，打响“数字+水韵”特色品牌，加快描绘“有风景的地方就有新经济”的现实模样，不断完善数字生态系统，积极探索衡量绿水青山的金山银山价值有效路径，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促进长三角数字干线与 G50 绿色发展走廊相互交融、相得益彰。

(二) 坚持推进物理城市与数字城市深度融合

认真落实新城数字化转型规划建设导引，围绕打造数字孪生的未来之城，在推进物理城市建设的同时，综合应用 BIM、GIS、CIM、3D 自动实景精细建模等技术，同步构建“全域感知、全数融通、全时响应、全景赋能”的城市数字集成系统，实现物理城市向数字空间的全息投影和精准映射。

(三) 坚持推进产业发展与应用场景深度融合

重点突出数字经济在打造长三角数字干线中的引领支撑作用，把数字牵引作为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强劲动能，用数字产业引领高质量发展和高品质生活，用数字场景撬动技术创新和市场空间，加快形成数字化发展的先发优势。

(四) 坚持推进一网通办与一网统管深度融合

深入践行“人民城市人民建，人民城市为人民”的理念，坚持从群众需求和城市治理突出问题出发，加快推进政务服务、城市管理线上线下有机融合，统筹推进“一网通办”“一网统管”，持续提升区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努力破解超大城市群和跨区域精细化管理的世界级难题。

（五）坚持推进战略叠加与功能叠加深度融合

在建设数字中国和长三角更高质量一体化发展的战略框架下，积极推进长三角数字干线与 DEPA 等数字开放组织试点、浦东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引领区、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环太湖科技创新带、嘉昆太协同创新圈、嘉善县域科学发展示范点等多层级战略的对接，全面参与上海西部五区科技和产业协同发展，主动画出战略同心圆、寻求最大公约数，在更大范围内强化功能辐射、优化功能布局。

五、空间布局

（一）数字天元：上海市青浦区，打造长三角数字干线枢纽中心

以东西两翼为支撑，依托上海东西发展轴上数字信息产业集聚的优势，向东加强与虹桥国际开放枢纽中央商务区以及长宁、静安、黄浦、浦东的联动，向西加强与一体化示范区以及长三角沿线城市对接。重点强化青浦与张江的上海数据交易所、上海集成电路设计产业园、张江数字生态园、张江人工智能岛，以及与临港的东方芯港、信息飞鱼等重大载体合作，做好与国际互联网

数据专用通道、人工智能公共算力平台、国家新型互联网交换中心等信息基础设施衔接，为上海“两翼齐飞”插上数字化的翅膀，共同建设上海“国际数字之都”。

以上海青浦为原点，大力推进长三角地理中心与长三角数字干线枢纽中心的双心叠加，将青浦打造成为以数字枢纽为引领的开放枢纽、创新枢纽、交通枢纽、物流枢纽、贸易枢纽、金融枢纽、信息枢纽和文化枢纽，以数字中心为引领的资源中心、产业中心、科创中心、人才中心、配置中心、应用中心、交流中心和服务中心。

以青浦新城为核心，大力推进数字经济、数字生活、数字治理的综合集成，着力打造 5F 数字之城（数字未来之城（Future），数字魔幻之城（Fantasy），数字时尚之城（Fashion），数字乐趣之城（Fun），数字友好之城（Friendly）），建设长三角数字干线的“极中极”“核中核”。

（二）数字三体：一体化示范区，打造长三角数字干线核心区域

以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为核心，充分依托制度创新平台，按照上海推动城市数字化转型、江苏建设数字经济强省、浙江推进数字化改革的总体要求，探索建立各类产业集群跨区域、跨平台协同新机制，促进创新要素整合共享，构建创新协同、错位互补、供需联动的区域数字化发展生态，提升产业链供应链协同配套能力，率先探索以数字化深化区域一体化发展的有效路径。加快塑

造和充分发挥青浦西岑科创中心、吴江经济开发区、嘉善祥符荡创新中心等标志性载体功能，形成引领数字经济发展的重要增长极。

(三)数字星座：长三角城市群，打造长三角数字干线延展空间

以长三角 41 座地级及以上城市为延展，着力发挥信息技术创新的扩散效应、信息和知识的溢出效应、数字技术释放的普惠效应，共同打造新一代数字基础设施建设水平领先全球、创新链与产业链深度融合、数字化应用引领全国的长三角数字干线，高水平建设数字长三角。

(四)数字星云：全国乃至全球，打造长三角数字干线传导空间

以长江经济带、全国乃至“一带一路”为传导，充分依托“数字天元”和“数字三体”的功能载体和基础设施，实现更大空间范围的扩散辐射，并不断形成新的高密度数字区域。

六、目标定位

(一)数字要素的集散枢纽

充分凸显数据作为关键生产要素的属性，推动从产业生产数据，到数据支撑产业，再到数据就是产业，加快探索绿色金融、快递物流、地理空间、进口商品等领域数据要素的生产、确权、流通、应用、收益分配机制，推动数据交换交易，努力实现数据增值，打造国内数据大循环的中心节点和国内国际数据双循环的

战略链接。

(二) 数字空间的链接枢纽

适度超前布局信息基础设施，进一步提升网络能级、算力能级和设施联通性，加快打造新一代信息基础设施底座，面向重点行业建设一批检测认证平台和技术基础数据库，打造网络化、智能化的数字空间链接枢纽。

(三) 数字产业的集群枢纽

大力促进数字技术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强化对行业数字化转型的数据赋能，鼓励物流、金融、贸易等数据密集型行业先行先试，催生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建设一批具有全球竞争力的标志性产业链和全球影响力的数据产业集群。

(四) 数字场景的应用枢纽

定期摸排、遴选和发布一批具有标杆示范意义的核心场景需求榜单，做强核心功能类场景、做实产业应用类场景、做精社会民生类场景、做优城市治理类场景，探索打造一批跨区域场景，为各类主体提供最前沿的场景应用机会。

(五) 数字一体的创新枢纽

率先探索以数字化深化区域一体化发展的有效路径，集中力量突破尚未破题的领域，进一步打破行政壁垒和时空限制，用数字化的“乘法”激发区域一体化的“乘数效应”和“化学反应”，共同推动长三角更高质量的一体化发展。

七、核心功能

(一) 要素调配功能

大力引进全国一体化算力网络长三角国家枢纽节点、高质量数据中心与算力调度平台等功能载体，推动智能计算、边缘计算等新型算力供给，探索组建长三角数字干线战略联盟，积极推进设立重点产业链条、关键共性技术、公共服务资源等领域的专项联盟，在更大范围内整合和调配数字资源。

(二) 基础支撑功能

大力构建国际互联网数据专用通道、国家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二级节点、数字经济重点实验室等新型基础设施，为经济社会的数字化转型和高质量发展提供基础性支撑，为传统基础设施的数字化、网络化与智能化转型升级提供技术支持。

(三) 服务交易功能

大力引进和培育数据采集、清洗、挖掘、应用、资产管理、数据治理、合规咨询、安全评估等全产业链环节数据要素市场主体，深度挖掘数据价值，通过实质性加工和创新性劳动形成数据产品和服务，形成基于海量数据的服务体系。

(四) 趋势导向功能

大力引进和依托数字领域的国际知名咨询机构，从多维度、多角度、多主体、多来源，动态评价长三角数字干线的数字生态发展水平，适时研究发布“长三角数字干线发展指数”，全面反映数字长三角建设成效，努力打造数字化风向标。

(五) 制度创新功能

大力推动数字管理服务制度创新，积极探索“市场有效、政府有为、企业有利、个人有益”的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机制，研究探索数据确权、交易、登记和清算等基础性制度，率先探索适应经济数字化转型的规则规范、监管机制、安全标准。

八、建设步骤

（一）2022~2023年，建设形成 α 版本

聚力发展数字经济，基本形成以一体化示范区“数字三体”构成的长三角数字干线核心区，产业规模（产值/营收）达到5000亿级，其中青浦达到2000亿元左右。基本形成“专精特新”的发展态势：“专”即体现专业化发展，在集成电路、软件信息、人工智能、卫星导航、通信电子、新型显示、5G等专业化领域取得显著进展，在VR•AR、区块链、量子通讯、自动驾驶、6G等前沿产业进行前瞻性培育；“精”即体现精细化管理，在生活数字化、治理数字化方面取得积极成效，精细化管理水平显著提升；“特”即体现特色化优势，借助生态绿色禀赋，在“数字+生态”等领域逐步形成区域特色；“新”即体现新颖化探索，充分挖掘数字作为要素、经济、方式、状态、底座等方面的属性，探索利用数字化破题一体化的方式。

（二）2024~2025年，建设形成 β 版本

“数字三体”的数字经济产业竞争力显著提升，产业规模（产值/营收）达到7000亿级，其中青浦达到3000亿元左右。形成一批以数字化推动一体化发展的经验做法，长三角数字干线拓展

到上海大都市圈。生活数字化、治理数字化水平显著提升，新型基础设施不断完善。

(三) 2026~2027年，建设形成γ版本

“数字三体”的数字经济产业特色更加鲜明，在细分领域的核心产业功能基本形成，部分产业在全球实现并跑甚至领跑，力争建成若干数字科技实验室，产业规模（产值/营收）达到10000亿级，其中青浦达到4000亿元左右。以数字化推动一体化发展的制度更加完善，长三角数字干线有机联动长三角各个城市。生活数字化、治理数字化水平全国领先，新型基础设施更加完善。

九、建设重点

(一) 完善信息基础设施

加强智能基础设施建设，与城市基础设施同步建设感知设施系统，形成集约化、多功能监测体系，打造城市全覆盖的数字化标识体系，构建城市物联网统一开放平台，实现感知设备统一接入、集中管理、远程调控和数据共享、发布；打造地上地下全通达、多网协同的泛在无线网络，构建完善的城域骨干网和统一的智慧城市专网；搭建云计算、边缘计算等多元普惠计算设施，实现城市数据交换和预警推演的毫秒级响应，打造汇聚城市数据和统筹管理运营的智慧城市信息管理中枢，对城市全局实时分析，实现公共资源智能化配置。构建全域智能化环境，推进数字化、智能化城市规划和建设，建立城市智能运行模式，建设智慧能源、交通、物流系统等；构建城市智能治理体系，建设全程在线、高

效便捷，精准监测、高效处置，主动发现、智能处置的智慧政务、智能环保、数字城管，打造数字新基建现代化建设新高地。

（二）推动园区数字化转型

积极引导园区基础设施升级改造，建设高速泛在、适度超前的园区信息基础设施，推动园区全光纤高速宽带网络建设，实现“万兆进园区、千兆到楼宇、百兆到桌面”，协调推进国家级互联网骨干直联点向园区延伸。支持构建智慧园区平台体系，综合运用互联网、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技术，集成构建统一管理平台和应用服务平台，加快形成集运行监测、用地管理、环保管理、安全监管、融资服务、产能共享、协同创新、协同物流、协同办公等功能于一体的智慧园区管理和服务平台体系，全面提升园区运行效率和公共服务水平。积极打造智能工厂，推动龙头企业聚焦研发设计、生产制造、销售服务等业务全过程，打造具有生产机械化、过程自动化和管理信息化特征的无人或少人化新型工厂，培育一批数字工业孪生企业，推动制造业要素资源重组、生产流程再造、企业组织重构。推动建设“数字车间”，推进机器设备的数控化改造，提高工业企业设备数控化率，提升机器联网率，推进制造生产线数字化升级，大力发展服务型制造、协同制造等新模式，在配料、装配、检测、装卸、仓储等整条生产线实现设备间实时数据交互与协同生产，形成制造生产线全流程数字管理。

（三）推进数字产业化

攻坚解决“卡脖子”难题，聚焦集成电路、人工智能等，加大创新突破力度，实施一批重大工程，壮大链主企业，完善产业链配套，提高软件定义产品和服务的能力。做大做强新兴数字产业，围绕物联网、区块链、大数据、5G、工业互联网、云计算等，加强企业分类培育引导，发展一批旗舰型数字企业。前瞻布局未来产业，围绕第三代半导体、未来网络、量子信息、类脑智能等，积极承接前沿技术应用场景测试验证等自主创新重大项目，加快实现“点”上突破。鼓励企业开放搜索、电商、社交等数据，发展第三方大数据服务产业，促进数据流量的裂变增值，提升数据线上线下规模化链接能力、流量运营能级，把流量优势转化为产业优势。瞄准新零售、数字文创、数字内容、在线医疗等，全力支持新生代互联网企业扩大用户规模，提升品牌美誉度和影响力，推动在线新经济释放强劲新动能。集成发展新一代感知、网络、算力等数字基础设施，协同建设全国一体化算力网络国家枢纽节点，优化数据中心和存算资源布局，部署全域智能感知终端，加快构建天地一体化覆盖的数字城市信息网络体系，积极推动能源、交通、物流、环保、给排水等传统基础设施数字化转型。

（四）加快产业数字化

以“上云用数赋智”行动为牵引，以制造业为主战场，打造数据驱动的创新应用场景，加快制造业、服务业、农业数字化转型升级，培育新业态新模式，构筑实体经济发展新优势。加快制造业数字化转型，利用数字技术对传统产业进行升级改造，大力发

展工业互联网，鼓励龙头企业打造有影响力的行业平台，推动重点行业整体转型，联合认定一批智能制造示范工厂、示范车间和工业互联网标杆工厂、5G全连接工厂，加快形成“一行业一标杆”。推动服务业数字化升级，围绕全产业链整合优化，以数字化手段促进生产、分配、流通、消费各环节服务循环畅通，积极推进研发设计、金融服务、现代物流、检验检测、商务咨询、人力资源服务等数字化转型，鼓励电子商务、转型服务等行业企业向制造环节拓展业务。促进农业数字化发展，着力攻关突破农业生产专用传感、农业信息智能分析决策、数字化精准育种等数字农业科技关键共性技术，推动生产、管理、流通等环节的智能化转型，鼓励发展体验农业、众筹农业、定制（订单）农业、共享农业、云农场等“互联网+农业”新业态新模式，支持美丽乡村发展乡村旅游在线展示与交易、大众参与式评价、数字创意漫游等经营新模式。

（五）促进贸易数字化

加快提升虹桥国际开放枢纽全球数字贸易港能级，充分依托国家会展中心等功能载体，谋划举办全球性数字类专业展会，积极承办国际性数字类专业赛事，协同推进进口贸易促进创新示范区建设。健全跨境网络贸易通道，推动多种形态跨境电商模式落地，开展跨境电商零售进口创新探索，加快“海外仓”共建共享步伐，积极发展供应链金融服务。全面推进商贸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建设，发挥“全国快递行业转型发展示范区”引领作用，着力打

造“长三角数字物流港”，鼓励企业探索突破自动化搬运车、自动拣选器、智能厢式卡车、机器人、自动化无人仓储、物流无人机以及导航移动、运动控制、感知交互等关键技术领域，推动运输资源、仓储空间、物流设备的共享化发展，建设智慧无人物流园区、智慧无人仓储。进一步推进便利化通关，深化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建设，建设口岸综合性大数据枢纽节点和口岸大数据中心，打造基于数字化多场景融合的一站式业务办理平台。提升数字贸易服务支撑能力，提供数字贸易大数据管理、政策咨询、分析预警、信用服务、金融服务、知识产权、人才培养等服务，促进数字贸易中小企业集群化发展，加快培育以研发、设计、营销、品牌等服务环节为引领的综合服务供应商。

（六）打造数字化生活

顺应数字技术全面融入社会交往和日常生活新趋势，促进公共服务和社会运行方式创新，构筑全民畅享的数字生活。结合新型城镇化发展和智慧城市建设，推动人工智能、大数据、物联网、虚拟现实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与生活服务的深度融合，丰富商贸流通、文化旅游、健康养老、广播影视、教育、体育等行业智慧化服务供给。推进学校、医院、养老院等公共服务机构资源数字化，加大开放共享和应用力度，推进线上线下公共服务共同发展、深度融合，积极发展在线课堂、互联网医院、智慧图书馆等，支持高水平公共服务机构对接基层、边远和欠发达地区，扩大优质公共服务资源辐射覆盖范围。拓展数字生活消费空间，联合通信运

营商、智能终端生产企业、信息服务提供商建设新型数字消费综合体验中心，加快智慧商圈建设，推动超市、便利店、农贸市场等场所数字化改造。依托社区数字化平台和线下社区服务机构，建设便民惠民智慧服务圈，提供线上线下融合的社区生活服务、社区治理及公共服务、智能小区等服务。加强全民数字技能教育和培训，普及提升公民数字素养。加快信息无障碍建设，帮助老年人、残疾人等共享数字生活。

（七）深化数字化治理

把牢人民城市的生命体征，以“云网端边安”一体化数据资源服务平台为载体，形成“一网通办”“一网统管”互为表里、相辅相成、融合创新的发展格局。拓展“一网通办”建设，实现与群众和企业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服务全覆盖，面向个人打造从出生到养老的数字服务体系，面向企业打造国际一流营商环境服务体系，逐步形成标准化、普惠化、均等化、智慧化的全方位服务体系。深化“一网统管”建设，围绕城市运行“高赋能、全覆盖、强监管”目标，聚焦公共安全、应急管理、规划建设、城市网格化管理、交通管理、市场监管、生态环境等重点领域，实现态势全面感知、风险监测预警、趋势智能研判、资源统筹调度、行动人机协同，增强城市快速响应效能。坚持以数字化手段完善市场综合监管和多元共治能力，探索推行远程监管、移动监管等灵活管理模式，实现市场主体精细化管理，市场风险实时预警与防范，重大事件及时发现处置。以党建为引领，加强数字赋能多元化社会治理，

推进基层治理、法治建设、群团组织等领域数字化转型。试点建立公共数据对企业定向开放机制、第三方主体对公共数据的开发利用机制等，强化数据和网络安全防护。

（八）构筑数字生态

构筑数字人才生态，积极争取引进国家级数字经济人才市场，加快引进数字化领域“高精尖缺”人才团队，探索“数字科技+X”人才培养模式，加强 STEM（科学、技术、工程和数学）青年人才培育，建立完善市场导向的数字人才评价机制，探索完善面向新兴领域、未来产业的职称评定办法。构筑数字产学研生态，推动国家和地方大数据实验室建设，积极引进一批大院大所，鼓励发展以数据资源开发应用为导向的产业创新中心、技术创新中心、工程研究中心、企业技术中心以及研发与转化功能型平台、新型研发组织等创新载体，健全以价值为导向的数字科技成果转化激励机制。构筑数字政策生态，协同开展专题政策研究，在形成现有政策“集成包”的基础上，及时研究制订支持长三角数字干线的重点产业、专业人才、精准招商等“点穴式”支持政策。构筑数字社会生态，将应用场景作为技术与需求的粘合剂，加强应用场景建设统筹规划，支持各类市场主体参与应用场景开发建设，在重点区域、重点领域打造一批应用场景，实施应用场景“揭榜挂帅”工程，开展应用场景“市民体验评价”，绘制中长期场景建设“路线图”。

（九）加强区域数据合作

积极会同长三角区域加强数据标准化体系建设，按照区域数据共享需要，共同建立数据资源目录、基础库、专题库、主题库、数据共享、数据质量和安全管理等基础性标准和规范，促进数据资源共享和利用。积极会同长三角区域推动建立以需求清单、责任清单和共享数据资源目录为基础的长三角区域数据共享机制，依托全国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参与建设长三角一体化数据共享交换平台，支撑长三角区域数据共享共用、业务协同和场景应用建设，推动数据有效流动和开发利用。积极会同长三角区域推动建立跨区域数据异议核实与处理、数据对账机制，实现数据可对账、可校验、可稽核，问题可追溯、可处理。积极会同长三角区域促进数字认证体系、电子证照等的跨区域互认互通，支撑政务服务和城市运行管理跨区域协同。积极会同长三角区域推动区块链、隐私计算等数据安全流通技术的利用，建立跨区域的数据融合开发利用机制，发挥数据在跨区域协同发展中的创新驱动作用。

十、保障措施

（一）加强党的集中统一领导

坚定不移加强党的全面领导，贯彻党“把方向、谋大局、定政策、促改革”的要求，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把党的领导始终贯穿长三角数字干线建设的全过程。充分发挥党的各级组织在推进长三角数字干线建设中的领导作用和战斗堡垒作用，激励干部担当作为，为实现规划纲要目标

任务提供坚强的领导保障。

（二）建立工作推进机制

逐步建立完善长三角数字干线专门工作机构，完善多级运作、统分结合的长三角区域合作机制，明确工作分工，落实工作责任，制定具体行动计划和专项推进方案，把规划纲要确定的各项任务落到实处。建立市场化、社会化推进机制，激发各类主体的活力和创造力，组织动员全社会力量落实规划纲要，形成推动长三角数字干线建设的强大合力。依托一体化示范区执委会，探索建立“数字三体”数字经济统计口径与合作机制。

（三）深化国际开放合作

用足用好CAI、RCEP、DEPA等国际合作协定，结合“数字丝绸之路”建设，推动更多的数字经济产品、服务与解决方案走出去。围绕技术创新、应用合作、标准体系等重点领域，通过成果测试、技术转移、项目嫁接等多种方式，加大与全球顶级城市和机构的合作共建，打造数字化领域国内大循环的中心节点、国内国际双循环的战略链接。

（四）加大宣传推介力度

强化主流媒体宣传，全面系统加大长三角数字干线推介力度，加快形成更为广泛的发展共识。积极借助进口博览会、虹桥国际经贸论坛、世界互联网大会、世界数字经济大会等重大活动，研究轮值举办长三角数字干线专题推介会、专题展会和高峰论坛。加强长三角数字干线优秀经验与典型案例宣传，共同讲好数

字中国、数字长三角的故事。

抄送：区委各部门、区人大办、区政协办、区监察委、区法院、区检察院，各人民团体。

青浦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2月22日印发